

证券代码：300116

股票简称：保力新

公告编号：2021-006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1月11日以电话或者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1年1月18日下午16:30—17:30在深圳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高保清女士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高保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选举邓爱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选举邓爱民先生、田进先生、金宝长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田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同意选举高保清女士、田进先生、金宝长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金宝长先生担任主任委员，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高保清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梁铁强先生、李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徐长莹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魏海明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日常工作，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八、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长期稳定健康的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按照责、权、利对等原则，参考公司所处同行业、同规模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未来的经营目标，董事会同意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如下标准发放：

单位：万元

序号	职务	基本年薪（税前）
1	总经理	120 万元/年
2	副总经理	80 万元/年
3	董事会秘书	80 万元/年
4	财务总监	80 万元/年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总额包括基本年薪（按上述标准执行）和绩效奖惩，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其进行绩效考核后，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绩效完成情况，决定其年度实际发放的薪酬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

九、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增资深圳瑞迪泰科电子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拓宽公司新能源产品的销售渠道，满足公司锂电池产品在低速智能出行领域的布局，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深圳瑞迪泰科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迪泰科”）及其原股东签署《增资协议》、《增资补充协议》。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对瑞迪泰科进行增资，其中人民币 22.22 万元计入标的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剩余人民币 1977.78 万元作为溢价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公司将取得瑞迪泰科 10% 的股权。同时，若瑞迪泰科完成相应的业绩承诺，公司将进行进一步增资、收购，直至公司取得瑞迪泰科 51% 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增资深圳瑞迪泰科电子有限公司的公告》。

特此公告。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九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高保清女士，195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兰州百陆贸易有限公司任总经理、湖南蓝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湖南中锂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湖南中锂新材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及湖南国柔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高保清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间接控制的常德中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 60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2%。高保清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邓爱民先生，1973年5月5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本科学历。2013年2月-2015年2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15年2月-2016年任湖南豫园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3月-2018年5月，2018年9月-2020年3月任湖南中锂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邓爱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李军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检测技术与仪器专业，工学学士。历任 212 研究所工程师、国泰君安证券西安营业部部门经

理，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

李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田进先生，男，1980年6月19日出生于陕西省渭南市，拥有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证券从业资格等专业技术和执业资格，本科学历，在财务、审计和金融相关行业有着丰富的从业经验，先后在渭南市经济信息管理中心、西安紫薇大卖场建筑制品有限公司、西安马可孛罗国际旅行社工作、西安润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陕西正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普汇中金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任总账会计、财务经理、财务总监、副所长、副总等职务。现任延长化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田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金宝长先生，男，汉族，1948年12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曾任陕西宝光电工总厂厂长办公室主任、车间主任、计划处副处长（正处级）、证券办主任、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金宝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

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梁铁强先生，中国国籍，1970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毕业于西安理工大学精密机械电子专业，工学学士。1996 年参加工作，历任海尔集团洗碗机事业部部长，苏州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户外工具事业部总经理，苏州华美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梁铁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徐长莹先生，中国国籍，1972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毕业于南开大学会计专业，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1993 年参加工作，历任三和电机有限公司成本会计，富士通天电子有限公司（合资）财务科长，中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宝钢北方公司财务经理，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徐长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魏海明先生，中国国籍，1989年6月出生，经济学学士，拥有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及证券、期货从业资格证。曾就任于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于2014年8月加入公司证券部，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魏海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办公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65号6幢10701房

邮 编：710075

电 话：029-88332970-8060

传 真：029-88332680

邮 箱：way612@163.com